

独 漉 系

夏天的翅膀

郑单衣诗集



上海三联书店

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

独 漉  系

夏天的翅膀

郑单衣诗集

 上海三所书店
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独漉诗系 / 郑单衣、蒋浩、姜涛、孙磊著

—上海：上海三联书店，2005.11

ISBN 7-5426-2148-3

I、独... II. 郑... III. 诗歌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I.22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5)第 078990 号



出品/上海六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特约编辑 / 麦坊 李琳子

装帧设计 / 张羽洁

美术编辑 / 吴正业

本书著作权、版式和装帧设计受世界版权公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保护

独漉诗系

夏天的翅膀

郑单衣 著

出 版 / 上海三联书店

中国上海市乌鲁木齐南路 396 弄 10 号 (200031)

<http://www.sanlianc.com>

发 行 /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

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 (200062)

<http://www.ecnupress.com>

电话：021-62865537 传真：021-62860410

印 刷 / 商务印书馆上海印刷股份有限公司

版 次 / 2005 年 11 月第 1 版

印 次 / 2005 年 11 月第 1 次

开 本 / 890 X 1240 1/32

字 数 / 320 千字

印 张 / 7.75 印张

书 号 / ISBN 7-5426-2148-3/I.255

定 价 / 72.00 元 (共四册)，本册定价：18.00 元

(如发现本版图书有印订质量问题，请寄回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或者联系电话 021-62865537)

编者前言

很久以前，东海边住着打鱼为生的渔民。他们顺时就世，跟随季节的变换，追潮逐浪，赶着渔汛，风雨无阻地劳作，每每能俘获到最大最肥美的鱼。鲅鱼、真鲷、银鲳、鲈鱼，当然也有大虾、乌贼、章鱼，都是网中物，不仅可供自己和家人饱食无忧，而且还能在集市卖个好价钱，日子过得甚是富足。

他们中间，有一个童颜鹤发的老渔翁，一副小网，一叶扁舟，也时常出入风波，但黄昏时收网回家，却收获甚微。一位黎明即起，每天经过海滩上山砍柴的樵夫，傍晚担着柴禾回家，常常看见老渔翁在沙滩上挑拣捕来的渔获：总是把那些又大又肥的鳗鲡呀、鲆鱼呀乌贼呀重新扔回大海，樵夫便问：

“你每天那么辛苦地出海，打回来的货物本就不多，却为什么把肥大的都扔了，尽留些细小的？它们虽也不错，但却不实惠，不会有什么人买啊。”

老渔翁回答说：“我年纪老了，吃过的鱼也多了，好吃的不好吃的，我都知道是个什么味道。但我的孙子年纪幼小，他的肠胃细弱，口齿娇嫩，那些肥腻之物，虽然味道很好，也很滋养，但他吃下去不能消化，坏了胃口，就会影响身体，所以我要挑这些细腻味美的，让他吃后可以健健康康地长大成人。”

樵夫听罢，便担着柴禾往回走，在离家不远的地方，见到

自己九岁的孙子，正与小伙伴们在海边戏耍。看见他们在美丽天空辉映下那结实健康的身姿，自在欢乐的情境，想起老渔翁的话，他不由地笑了。

自序：写作，无时态的告慰

• 1 •

对我，对了解我的朋友来说，《夏天的翅膀》不会被看成是一本完整诗集。它类似于选集。事实上，它是一种合订本，包含了若干本诗集。这些诗集中的小诗集出现在过去十五年间，分散在不同时间和地点，是我写作和生活的直接见证。这些小诗集最初都各有名称，它们自成一体，相对完整，大致代表了某个时期我的文字手艺，就像现在这个样子。最初，它们都不是印来出售的诗集，它们很像是地里长出的土豆、菜蔬和花卉。你采摘它们，收集它们，然后再分送它们。通过邮局，通过自己或偶然路过的远方朋友的手和口袋去到别处。总之，它们是一些不断被分发出去的小诗集。事实上它们还不太像印刷品，而更像一种手工艺品（印，做，也可以叫造）。你自己动手将自认为最好的诗弄成一本书，薄薄的一小册。有时是十首诗，有时是二十五首……有时十本，二十五本，一百本……然而有时却只做了一本，你突然放弃，将其束之高阁。可以这么说，我们中几乎所有的诗人都有过这样的经历。我们中的一些人，甚至养成了专事收集这类诗集的爱好和习惯。天长日久，它们变得珍贵，成了回忆的开端和界面。

每个人的生命都注定在向自己和世界要求着什么，比如，完美的形式。而在我们看来，完美莫过于通过文字让生命转化

成诗。从这种角度往回看，写作，或一波接一波的诗歌运动都变相成了一台台高速印刷机，在不同地区，各个角落大量生产着这样的诗集。那是大陆八十年代一种隐喻般的习俗，也是我们这一代人集体的成人仪式。

我爱上了这样的习俗。因为它积淀下这份可供我们反复回味的东西——一种可以让自己活下去的力量——诗，我们的内在祖国。我们在语言中建立了这个祖国，并从中学习，领受着我们的宝贵传统——心灵与技艺的完美结合。而现实永远是诗人的异域。异域类似他乡。在我们看来，故乡，家国，它决不是天生就必然会属于你的，而是在后天通过语言找到并渐渐建立起来的。因为它不是地理意义上的现成品，它是一种产品。

• 2 •

现在，我让自己沉入回忆。首先是事件，一些像公共场所那样的事件。但仔细想来，这些事件和我的关系都显得既亲切又陌生，既相关又不相关。因为，在语言这个公器里，纯粹个人的事件有时也可能被放大成全体事件，而一个他人的事件最终也有可能成为自己的事件。从这种角度讲，根植在语言中那个放大器应该就是良心吧。哪怕是三分钟的良心，也可以构成一个共有的，或纯私人的时代。它，通过事件出现并发生在你的祖国或异域。

然而，我所经历的事件其实还构不成外在事件。它们仅仅是一些琐碎的白日梦片断而已。它们只不过在我过于敏感的内在幻想里被无限夸大，构成了一系列激烈的内心事件。还是这样来说吧，我主要是一个旁观者，一个有限的参与者，一个部分的被损害者。我以我的悲观和对现实的不断放弃，来成全自

己的完整与绝对。而这一切全仰仗我内心那个始终沉默的自我，他总是趋于安静，习惯于那内在的绝对孤独。这个自我是我实际的安慰者，他处理并维护着我激烈的文字的秩序，收拾着我的白日梦碎片，是我写作得以继续的主要原因。如果说到文学运动，与我的关系也主要是这种内在的关系。因为，那个趋于安静且对世界充满了不信任的自我总是牢牢地，要把我的生活限制在少数几个朋友之间。少数，少到刚好构不成运动。外省的孤独，便于内省，它导致心灵积蓄起如箭在弦式的紧张的内驱力，秘密地针对着一种被叫做远方的东西。然而，我的想象力却在这安静自我的阴影里秘密而迅速地发展了起来，像一种植物找到可以疯狂生长的土壤。它的枝桠疯长着，在急迫的语速中伸展开去，要充斥，占有我那并不稳固的理性的躯壳。它从我日常生活的分分秒秒里积蓄着不断向外扩张的能量，令我焦虑，急躁，为莫名的绝望所折磨。它向我要求着另外的生活，向上和无限向外的生活，抵制着，并要将我的孤独连根拔起……这样的内心冲突随之成了我日常性悲剧体验的主要根源。令我不得不在自己的内心两极之间找寻平衡点。于是，某一个时期，我在外在现实异域中的情形就成了下面这个样子——不断地离家，出走，又不断地返回。有阵子，我的家就像一座地下兵工厂在夜以继日地生产着文字炸弹和火箭，而现成的发射器往往就是火车与铁轨。每一次远行都是一次对危险引信的解除。因为，如果不坐一夜火车将那些诗歌和产生它们的肉体发射出去，去读给千里之外的耳朵们听听，我就会成为自己的牺牲品。想象在依赖孤独的同时也厌倦了孤独的气味。但它们彼此需要，并形成了大脑里偏执的两极。我的外在行为不仅取决于某时某刻的心境，也取决于我对达成平衡的迫切需要。我干预着我的两极，在它们之间不断达成，又不断地撕毁着某种临时的妥协协议。

1985年，我终于为那个安静自我找到一个孤独居所——位于云贵高原那偏僻郊野，然而却是风光秀丽的大学校园。同时，我也为那个剧烈的，由想象力主宰的自我找到了出发与归来的正当理由。因为对幻想说来，肉体似乎是一个累赘，这累赘有一句格言无人不知——生活必须落到实处。而一系列的事件都发生在这个被叫做实处，然而却分明带有作坊性质的临时性居所之中。我也有了自己的格言——生活永远不在实处。实处没有生活只有写作。

瞧，事件将时间分割成片断，使回忆碎裂成了只言片语。

虽是只言片语，却能让我一瞬间抵达自己的过去，去打开话匣进入语言。通过词与词的生长，将碎裂的时间粘合成一些相对完整的片段，再去摸索那片断间的缝隙。语言，的确只有语言才是我们最终的去处，因为无论是处理白日梦的残渣碎片，还是抑制那难以抑制的想象力激情，我的手都在向我要求着另一样东西——语言，那非异域的，无限的内在时空——来作为持续的条件。生存，这多么简单，它要求的仅仅是肉体的外在持续。

在语言中，你的理性所扮演的角色就是看住那个随时会跑掉的人，守护那些想象力的根须与枝干，聆听其言辞——它们的全部欲望，并有效地建立起词的秩序。而词就是我们朝向未来试探命运的脚步，它们要求着内在的持续以便获得意义。而理性要做的，仅仅是校正词与词内心生长的方向，将持续导向延伸与拓展去达成完美。完美，对我而言，即是秩序井然。

持续，与你的外在持续相对应，理性总对自己说着类似的话。

想象的本领在于可以虚构出另外的人和事物，并带领它们进入渴望的焦灼状态，来对抗那个趋于静态的自我所施予的强

迫性孤独。当想象足够强大，可以挣脱约束，并仅仅服从于自己的意志而肆无忌惮的时候，语言就发生奇迹，诗的激情应运而生。一种英雄式的激情。而理性透过语言要处理的也正是这样的激情。理性在捕获那些灼热之词的同时，也让所有的外在事件最终都转变成了内心事件，并在写作中达成了秩序。诗人在写作中摆脱异域，寻找着强有力的（至少也是准确的，分寸适度的）表述体系。谁失语，谁就流离失所；谁表述，谁就在自己家里找到自己的祖国。

• 3 •

下面是片断。

1992年夏天，我把那个由“要吗为自己去死，要吗为他人而活着”——这一信念秘密支撑着的人从悬崖边上救了回来。我把他领到了一座街心花园。坐下。随后停止写作直到1995年。我命令自己停止燃烧，地点是在重庆。更确切点讲，是在市中区儿童图书馆对面那个坐满了老人的街心花园里。整整一个下午，我坐在一群老人们中间，在膝盖上写下了从1980年以来的最后一些诗——《在街心花园》、《如果你是玫瑰》、《在我们中间》等等。

可我要说的却不是上面那些诗，而是那个地点。我何以会在那样的心境下坐在那儿，而不是坐在其它什么地方呢？这实在有点神秘得不可思议。那个地点不仅让我贴身闻到眼前处境的异域气味，更让我想起遥远的1985年初春。

1985年，像一个词汇的血脉被割断——我再次生于春天，在这个埋葬着所有死者，也囚禁着所有生者的星球上，我终于在对面那个图书馆里把自己生了下来，成了我自己。用三小时（太漫长了，是吗？），我成了自己的儿子和父亲。我生于

1985年。我也是我自己的母亲。既然不平的命运由出生注定是种可笑的逻辑，那么，任何人就都有权再出生一次，去改变那令人诅咒的命运——它仅仅需要一个时间，一个地点，和一个可以重新界定一切可以瞬间概括一切的结实子宫——它貌似时代，其实却是另一样东西——写作。人可以通过写作在语言中获得新生。1985年初春，整整三小时，我的生命发生巨变，完全被那新生的未来幻觉所充斥。我只有不停用抽烟来驱赶自己的幻觉——到处都是“被黎明集合的梦想的大军……和抛向空中的胜利的帽子……”

面对这样的幻觉，我不知所措。

而现在，我仿佛看见自己正在吃力地往外掏一叠诗稿，像是要对抗那幻觉，也像是在掏一串注定在未来要被叫做“回忆”的钥匙。整整三小时，我完全忘记自己身在何处，成了一个哑巴。全部语言沉入了内心，进入剧烈的高密度的词的生长——我自幼学会的方言母语正以一种陌生的形态重新出现在我的意识中，变成了下面这种令我吃惊的样子：

他就是上天空降给我们的英雄和面粉！

记忆只保存了这些细节。除此，我完全想不起当时还有其它什么细节与我的人生构成了直接因果。我只觉得那图书馆正静静地脱离了地面，像一个满载着愤怒的飞行器，开始移动开始起飞。真的，青春的冲锋号一旦吹响，所有的房间就会移动。起飞，这就是当时我向自己下达的命令（又是命令！）。

而现在是1992年夏天，八年之后，重庆……一切，我的白日梦正在了结。我抓住了自己，紧紧抓住了那个随时准备去死的年青人。而现在，又一个八年之后，香港。我已喝得醉醺

醺，在写 1992 年夏天的事。

1992 年夏天，街心花园，老人们中间……强忍着青春的全部伤痛，我被自己按在了自己的膝盖上，向一叠皱巴巴的白纸吐着自己的内出血——就像 1997 年某夜凌晨，五个蒙面人破门而入，我本能地捂住伤口趴在地上，趴在自己家里像在观察一只蚂蚁，四个小时之后才在医院里醒转过来。

诗之外，永远是异域——另一种国家。它留在你精神和肉体上的记号不是沧桑，而是羞耻。

“说，你说呀！”

此话毫无逻辑。关于 1985 年的我，档案里的叙述也毫无逻辑可言：

……一走出图书馆，这个皱着眉头长大的人就开始安装自己的飞行器。一个崭新的飞行器在一星期内诞生。它的主要配件是二十一所大学的文学社，一千五百多人爬过表格进入了这个装置。可不到两星期，诗社就分裂，像大刀与长矛对应着两份短命的诗歌报（国人的特殊才能正是分裂，从群体到个人，无不带有一目了然的分裂特征）。6 月，就在毕业离校前夕，飞行器被审查，也被他自己宣布解散。他将被制度分配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，也就是谁也不愿去的地方。

这能否叫做文学事件？

安错了推进器位置的巨大怪物。

.....

事件证明，他最终推动的不是一个庞大的社团，而是（仅仅是）他自己。用推动一千五百人的力量来推动自己，是解脱还是疯狂？后果不必设想。因为一个人吹完冲锋号，就得手持长矛一跃而出，向那个充满了敌意的风车世界冲过去——开始

他自己的战争。身边没有桑丘。八年后，在那个街心花园，他的桑丘已被他按在了膝盖上，当着一群老人的面，在纸上说着另一个细节：

那远走他乡的人正落泪
坐在齐胸的绝望里
叹息？啊，不必叹息了，他说
回忆也不必
一如春天不必再来！

可春天照来不误。就在这时，命运终于伸手干预了我的绝望。

1985 到 1992 年，我先后把自己分配在痛苦和绝望最需要的地方：成都、重庆、自贡、贵阳、海口、广州、北京、上海、南京、武汉等地。做过教师、记者、电视编剧……以及，贩卖毛线的街头小贩。八年，一地之于另一地，我总在不断奔赴，又不断离开。仿佛只有通过某种极端的形式，才可以依次去除心灵中那些多余的东西。之后，我的生命只剩下两个配件——爱和写作。

生活的锅是铁打的。没错。但生活没有柴和灶，它只有碗筷和一腔青春怒火。

• 4 •

《诗十六首》是 1988 年 9 月我印于成都的一本薄薄的诗集，也是新的白日梦的直接产物。想不到，许多年后，会被视为一个标志。就像想不到我今天会坐在这儿，在这样的时刻来

重提旧事，禁不住要为它写上几句话。我想说的是，我们不应过于频繁地用词来试探自己的命运。诗宜偶尔，讲究兴致而浑然天成。这也许正是为什么我们的诗歌传统主要是一个即兴传统的缘故吧，谁知道呢？请继续听我往下说。

事实上，我们每个人生命里都会有一些类似根茎的东西存在，它们默默地生长着，以至于令你完全感觉不到它们的存在和生长。直到有一天，它们结出了果实。直到你的枝桠被你自己结出的果实压弯，又被词的巨大力量所撼动。这就是《诗十六首》当年在我心中所引起的反应（W·布莱克的《毒药树》片断成了这本诗集的题记，这在后来看来似乎正好对应了柏拉图说过的一个词：PHARMAKON，即“写作”，它是一种“药”——既是“毒药”，也是“解药”。它也许还暗示着某种对立性质的事物在特定行为中的依存与统一）。

但这是一个良好开端，对我而言，后来的诗仿佛就是直接从这些根茎上长出来的一般。向着不同方向的生长，就形成了一本又一本小诗集。它是我心灵中那座向内生长的山峰，是山峰上一片片向内（而不是向外）生长的小树林。它通过文字，和我繁复的个人经验纠结，也把我同许多人物，事件，以及时代灾难，更紧密更内在的联在了一起。我相信这绝对是一种文字本身的天性。或者说，人的天性也本该如此，必然有根有茎。所谓根源不腐，必有后果。总之，谁顺应了这天性，谁就成长，而且是永无休止地成长。谁顺应了这天性，谁甚至就可以在文字里和所有的逝者，以及那些尚未出生的人相遇。相遇者记住，自然也会被记住。

• 5 •

在我，1988年是如此地刻骨铭心，即便从纯个人角度，

也值得终生铭记。那一年，我不记得自己到底喝过多少酒，到过多少城市，见过多少绝望而愤怒的面孔。可记忆这块橡皮也擦去了多余的细节，只剩下：呕吐、写作、性、朗诵、不分昼夜；呕吐……长谈、梦游……愤怒、集体痛哭、性……1988年秋天，在一场接一场革命般的朗诵会，和那些烟雾迷漫的房间里，我惊骇于自己的声音并被它震撼——它一夜之间变成了一种陌生的声音——它沙哑、尖锐、放射、并一下子失去控制：

秋天。这是什么样的日子
这是火焰窒息火焰的日子
不，我无法叫你相信
这是电在金属中弯曲的日子！

从某一刻，我仿佛不再属于自己，而是整个地属于了我身体里发出的那种声音。怎么会是这样？我质问着自己，也质问着麦克风和空气中那层出不穷的末日幻觉：

怎么会是这样，死去的鸟群
又突然出现在天空？

在我的末日幻觉里，历史正在“加速”——要“大开死亡之门”。这种词源性的幻觉，也在“加速”扩大着我表达的词汇图表。随后的灾难仿佛正通过绝望文字和酒精在我的身体里提前到来。灾难——它是如此急迫如此猛烈，令我敏感的神经迷失在由阵阵秋风加速着的死亡的硫磺气味里，喘不过气。后来所发生的一切，证明我当时并没有疯掉。摆在我，也是摆在我们每一个人面前的正是：“一条路，一条将要踏上的

死亡的路……”。历史是什么？历史也许就是过去，现在和未来中，那些可以任意显现的部分吧。无时态的显现。比如现在，此时此刻，1955年正通过血液中的红酒向我陆续显现着如下片断：

在精神和肉体的持续高烧中，我开始向朋友告别，最后几天甚至向同一个人反复告了三次别（这无时态的告别），念叨着：“我就要走了，来和你告别……”

.....

就在我风风火火的行踪后面，有一个明确而坚定的决定已经作出。不是去远行，而是我一生中第二次决定去死，带着一本薄薄的诗集——《诗十六首》——我的一切，流浪……直到肉身随意重返万物循环之链——死无葬身之地。

总之，从某一刻，倒计时开始运行。

我正在过自己一生中最后的日子。这想法和决定令我亢奋不已。令我一天二十四小时沉醉其中，恨不得一天真变成了两天，四十八小时，至少也应该是二十五小时吧。一切对我形同虚设，已不复存在，因其下贱、丑陋，已变得毫无意义。仿佛，只有那正在逼近的死亡，才是生死尊严的唯一赋予者。就这样，11月，带着莫名的来世渴望和傲慢，我踏上了自己的不归路，向那扇即将大开的死亡之门走去。随后的三个月，我大步跨越残酷现实，也似乎正在穿过自己的前生与来世。12月，我抵达冰天雪地中的北京。北京，作为一个一声不吭，摇摇晃晃的告别者，我沉迷在自己最后的日子。这是我平生第一次离开南方，来到了离我的出生地最远的地方。又是朗诵，没完没了的倾诉，辩论，争吵，喝酒……再朗诵。在大学礼堂、教室、学生宿舍、朋友书房和客厅……仿佛整个世界都竖起了耳朵。宇宙瞬间卷了起来，卷成了真实或想象中的巨大麦

克风。巨大！每天，每时，每秒，都像是孕育巨大的母体正滋生着压迫与昂扬。它们影子般地在跟着你，缠住你，推动你走向巨大本身。

然而，在这时，我的肉体却突然对巨大感到恶心。首先到来的是纯生理的不适，从人、牲口、建筑、床……到馒头……仿佛一切比例都不再正确，都被一面无形的放大镜放大了许多，而且越来越胖。到处都是胖子和巨大。

巨大，意味着吞噬，淹没，让进入它的一切倾斜，瞬间变得渺小。如果你的内心不够强大就会趋于一种主动的消失。就会感到自己完全没有必要存在下去，站在任何巨大事物面前你都会反过来否定自身的存在。你永远渺小，再难建立起任何自信来装备，强调你的自我，来捍卫你自己存在的必要性和必然性。比如，在“伟大”这个词面前。除非你也开始发胖，或膨胀，甚至连说话的语调也渐渐古怪起来，去认同巨大。

在积雪的刺目反光中，我出现在天安门——这明朝皇帝心目中的广场，这五百年前修建的，全世界最大的广场。它大我一百万倍。而它的巨大，还不足北京城的三千分之一。这荒谬的比例令我突然失控，直奔火车站，踏上了新年第一天开往南京的列车。必须马上离开这巨大！这就是当时我对自己发出的又一道命令。

巨大总让人产生要下命令的强烈欲望。

我到达的地方，也是我包里的《诗十六首》留下的地方。它们留了下来，而我却在心里不断地告别着朋友，朋友的朋友；城市，城市后面的城市。一个又一个地址作废，正失去意义。道路不断出现在眼前，又迅速从脚下消失……我正急切前往自己的下一站。下一站不是南京不是上海，更不是黄鹤楼和